

项目采购需求书

序号	类别	
1	名称	《龙门县中心城区（龙城街道）控制性详细规划》部分单元地块采购调整编制服务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龙门县人民政府龙城街道办事处 地址：龙门县龙城街道城内路6号 联系人：路政锋 0751-7780560
3	中介服务名称	城乡规划编制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资质：（1）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，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采购范围；（2）必须具有城乡规划编制甲级资质，并已入驻广东省中介超市。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拟编制《龙门县中心城区（龙城街道）控制性详细规划》LM05-03、LM06-01、LM06-03、LM07-02、LM08-01等单元部分地块用地方案调整论证报告，具体规划范围以合同约定为准。编制控制性详细规划调整论证报告方案，协助甲方征求有关部门意见，并逐级上报成果审批，获批后协助甲方逐级上报备案。
6	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	以合同签订为准。
7	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总报价。 3. 采购控制价：150000元至93500元 4. 计价标准：依据《城市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》（2017修订稿）。

8	服务时间	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本项目服务期按后续合同要求确定，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。
9	验收	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 2. 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。 3. 验收标准：满足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。 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按后续合同要求确定。
10	结算方式	按后续合同要求确定。
11	违约责任	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，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，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。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13	备注	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 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0）。

		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--	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